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在履职过程中始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勤勉尽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2010 年 12 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是我国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质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综合实力连续位列全国内资所前茅，全球前二十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250 人，注册会计师 2,36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2025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56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7.35 亿元，涉及行业有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独立性及保密信息管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在内的系统性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性及执业资质进行了系统性评估并对本次续聘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标准、方式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力资源配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人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二）审计基本情况

1、审计工作方案

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充分考虑了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在连续审计的基础上，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紧紧围绕公司行业特点、业务类型展开，明确审计重点，扎实开展工作。

2、审计工作实施

（1）财务报表审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结合公司当前业务特点，明确财务报表审计围绕重点事项展开，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在严格执行审计程序的基础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确保在公司报告披露时间前完成审计工作。

（2）内部控制评价审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和特点，充分考虑业务同质性，整合控制测试，并及时反馈控制运行问题，有效评估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

（3）意见反馈及分歧解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重视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各类情况，从业务开展到财务管理提出适当的管理建议，有效帮助公司改善经营管理。此外，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审计项目组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后方出具报告。在公司本次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未解决的意见分歧。

3、审计结果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专项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质量管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层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以及签发报告复核。本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总体评价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要求。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坚持以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的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